

华光环能 2023 年工业绿色微电网建设关键技术项目子系统---交、直流动力及控制电缆（二次）招标公告
（招标编号：JYJFZB2025-050）

项目所在地区：江苏省, 无锡市, 锡山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华光环能 2023 年工业绿色微电网建设关键技术项目子系统---交、直流动力及控制电缆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550 万元，招标人为无锡华光环能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1、项目概况：依托华光环能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拟在梅村分厂区 A 地块、梅村分厂区 B 地块以及新基地厂区构建工业绿色微电网示范，接入 7 种分布式发电类型和 4 种储能类型。通过构建工业园区绿色微电网的交直流混合组网架构，将多种类型的分布式电源、储能、负荷、制氢等元素利用能源交换机集成至同一张微电网，并通过智慧能源管控系统对所有元素进行集中管理、优化整合和协调控制。2、招标范围：华光环能 2023 年工业绿色微电网建设关键技术项目子系统---交、直流动力及控制电缆，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“三、技术规范书”。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 华光环能 2023 年工业绿色微电网建设关键技术项目子系统---交、直流动力及控制电缆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华光环能 2023 年工业绿色微电网建设关键技术项目子系统---交、直流动力及控制电缆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（一）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，并提供下列材料：1、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企业或其他组织；2、投标人的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（不含投标当月）的财务报表（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）或由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人公章；3、投标人须提供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（不含开标当月）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（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）；4、投标人须提供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（不含开标当月）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（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）。（二）其他资格要

求：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（三）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（接受/不接受）。注：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以上资格条件进行核查，如投标人有弄虚作假行为或不具备以上条件的将取消投标资格。；

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5 年 07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7 月 25 日 16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：电子文档介质。请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自带 U 盘，并同时递交以下资料，至江苏建圆建方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：1）营业执照或相关部门的登记证明文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；2）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联系方式（电话、电子邮件地址）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 年 07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

递交方式：江苏建圆建方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无锡市锡山区东亭迎宾南路 17 号 2 楼）开标室。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 年 07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

开标地点：江苏建圆建方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无锡市锡山区东亭迎宾南路 17 号 2 楼）开标室。

七、其他

华光环能 2023 年工业绿色微电网建设关键技术项目子系统——交、直流动力及控制电缆（二次）进行公开招标。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。

一、项目名称：华光环能 2023 年工业绿色微电网建设关键技术项目子系统——交、直流动力及控制电缆（二次）

二、采购项目简要说明：

1、项目概况：依托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拟在梅村分厂区 A 地块、梅村分厂区 B 地块以及新基地厂区构建工业绿色微电网示范，接入 7 种分布式发电类型和 4 种储能类型。通过构建工业园区绿色微电网的交直流混合组网架构，将多种类型的分布式电源、储能、负荷、制氢等元素利用能源交换机集成至同一张微电网，并通过智慧能源管控系统对所有元素进行集中管理、优化整合和协调控制

2、招标范围：华光环能 2023 年工业绿色微电网建设关键技术项目子系统——交、直流动力

及控制电缆，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“三、技术规范书”。

3、质量标准：满足相关行业标准和采购人需求。

4、供货期限：接中标通知书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。

5、品牌要求：远程电缆、山东正泰电缆、江苏勇胜电缆 三选一。

6、质保期：整体验收合格后并运行 12 个月。如设备（材料）在质保期内有任何质量问题，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派人赶赴甲方指定地点并在 72 小时内维修完毕并解决问题。逾期，甲方有权另聘第三方进行维修，乙方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损失，且保修期顺延，同时乙方承担违约责任。

7、本项目设定最高限价为 550 万元，超出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标处理。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（一）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，并提供下列材料：

1、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企业或其他组织；

2、投标人的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（不含投标当月）的财务报表（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）或由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人公章；

3、投标人须提供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（不含开标当月）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（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）；

4、投标人须提供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（不含开标当月）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（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）。

（二）其他资格要求：

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（三）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（接受/不接受）。

注：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以上资格条件进行核查，如投标人有弄虚作假行为或不具备以上条件的将取消投标资格。

四、招标文件发售信息：

1. 报名及招标文件出售时间、公告时间：2025 年 7 月 21 日至 2025 年 7 月 25 日（法定假日除外），每天上午 9:00-11:30，下午 13:30-16:00；

2. 招标文件出售地点：江苏建圆建方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无锡市锡山区东亭迎宾南路 17 号 7 楼）；

3. 招标文件出售方式：电子文档介质。请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自带 U 盘，并同时递交以下资

料，至江苏建圆建方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：

- 1) 营业执照或相关部门的登记证明文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；
- 2)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、联系方式（电话、电子邮件地址）。

4. 招标文件售价：捌佰圆/份，现场支付，售后不退；

5. 其他有关事项：/

五、投标文件接收信息：

1. 投标开始时间：2025年7月31日09时00分始；
2. 投标截止时间：2025年7月31日09时30分止；
3. 投标地点：江苏建圆建方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无锡市锡山区东亭迎宾南路17号2楼）开标室。
4. 投标文件接收人：夏海英
5. 截止期后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。

六、开标有关信息：

- 1、开标时间：2025年7月31日09时30分
- 2、开标地点：江苏建圆建方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无锡市锡山区东亭迎宾南路17号2楼）开标室
- 3、其他有关事项：截止期后递交的投标文件，恕不接受。

七、招标联系事项：

招标人：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代理机构：江苏建圆建方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无锡市锡山区东亭迎宾南路17号7楼

联系人：夏海英

联系电话：13151022582

有关本次招标活动方面的问题, 可来人、来函（传真）或电话联系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梅育路131号

联系人：何国光

电话：/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江苏建圆建方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无锡市锡山区东亭迎宾南路 17 号 7 楼

联系人：夏海英

电话：13151022582

电子邮件：85437454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